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选聘2025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项目

招标文件件

招标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特别说明 3](#_Toc151136295)

[一、适用范围 3](#_Toc151136296)

[二、项目简介 3](#_Toc151136297)

[三、投标方的资格条件 3](#_Toc1511362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5](#_Toc151136299)

[一、总则 5](#_Toc151136300)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6](#_Toc151136301)

[三、评标 8](#_Toc151136302)

[四、定标 9](#_Toc151136303)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10](#_Toc151136304)

[一、总则 10](#_Toc151136305)

[二、分值的计算 10](#_Toc151136306)

[三、评标内容及标准 11](#_Toc151136307)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14](#_Toc151136308)

第一部分 招标特别说明

一、适用范围

适用于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永创智能”或“公司”）选聘2025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永创智能出具财务审计报告、内控审计报告及满足监管部门对年报所需的其他鉴证类报告。

二、项目简介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杭州市，永创智能股票于2015年5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包装设备及配套包装材料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安装调试与技术服务，以技术为依托为客户提供包装设备解决方案。

三、投标方的资格条件

(一)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和/或相关行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执业资格，执业三年以上（由有限责任制转为特殊的普通合伙制或普通合伙制的会计师事务所，延续转制前的经营年限）；

（二）具有固定的工作场所，组织机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较为完善并且执行有效，前三年年检合格（含复检）或经整改后行业监管部门确认符合要求，近三年（2021-2024年）执业期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暂停执业等情形；

（三）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具备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格，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全体成员必须是投标人在编的、在合同期内且能完全满足本招标项目服务期的正式员工，同时不得有行贿受贿违法犯罪记录；

（四）具有良好的执业质量记录，按时保质完成审计工作任务，在审计工作中没有出现重大审计质量问题和不良记录，具备承担相应审计风险的能力；

（五）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记录和社会声誉，认真执行有关审计鉴证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六）能够保守被服务企业的商业秘密，维护国家金融信息安全。

四、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信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文件组成。

五、本次招标确定中标会计师事务所1家，服务年限1年，与永创智能签署委托协议。

六、评标结果：评标结束后，永创智能将于2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结果并告知投标人及中标单位。

七、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永创智能。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方”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3.“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为永创智能及其子公司出具财务审计报告。

4.“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三）投标费用

本项目无需交纳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其他相反规定除外）。

（四）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单位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或必须为本单位正式员工）。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永创智能提出。经确认后，永创智能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1．资信文件包括：

（1）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件2）、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服务承诺函（附件7）；

（3）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省级以上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2021-2024年度在审计工作中没有出现重大审计质量问题和不良记录，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6）提供招标文件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2．报价文件包括：

（1）开标一览表（附件3）；

（2）结算方式（按次或按年等，可自行制定）；

（3）其他针对价格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商务文件包括：

（1）投标声明书（附件1）；

（2）单位组织机构、管理制度、单位内控体系情况说明（自拟格式）；

（3）投标方基本情况表（附件4）；

（4）拟投入的专业人员配备情况，包括：项目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和主要业绩，注册会计师、业务辅助人员的结构和数量，须提供上述人员清单，后附资质、学历、职称的复印件（附件4、5，可另加页说明）；

（5）近三年承担过上市公司服务项目，较好完成工作任务的，提供合同复印件和相关陈述（附件6）；

（6）工作方案：对重大会计政策的理解和掌握，工作方式方法、计划安排、保障措施、相关建议等（自拟格式）；

（7）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注：负责人投标声明书、授权委托书、基本情况表、服务承诺函必须由相应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终止均应保持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及地点

递交时间：2025年8月12日8时至2025年8月13日12时止

递交地点：浙江省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九路1号

递交方式：电子递交，发送至电子邮箱：ir@youngsunpack.com

三、评标

（一）评标原则

本项目评审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二）评标程序

1.本项目评审组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项目评审组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项目评审组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项目评审组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4.项目评审组根据指标和分值形成评审结果，确定一家中标单位。

5.全权代表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三）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8月13日16时

开标地点：浙江省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九路1号

（四）招标方有接受或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人且无须向投标人进行解释的权利。招标方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因不可抗力影响中标人的权利，招标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四、定标

1.评标结束后，永创智能将于2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结果并告知投标人及中标单位。

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若中标单位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中标通知书对招标方和中标单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质量管理水平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决定。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二、分值的计算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对各投标单位技术标的有效性进行审核和评议后，按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酌情评分并签名。在统计得分时，如果发现某一单项评分超过评标办法规定分值范围的，则该评分表无效。最终得分为评标专家组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时保留小数点后2位（四舍五入）。

三、评标内容及标准

|  |
| --- |
| **分值构成与评审标准**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3.1 |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 商务部分：27分 |
| 技术部分：60分 |
| 投标报价：13分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评审标准** |
| 3.2.1 | 商务评审标准（27分） | 执业记录（15分） | 投标人拟安排的项目合伙人或项目负责人自2019年1月1日以来为中国境内上市公司（含新三板）提供审计服务的项目经验，提供一个项目即获得基础分7分，每多提供一个项目加2分，满分15分。合同以签订时间为准，能清晰反映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合同执行时间、服务内容页及合同双方盖章等内容，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公章。如因保密性条款要求，无法提供合同和审计报告等相关材料复印件或服务对象公开披露的报告截图的，则需提供关于完成项目的案例描述文档，需重点展现该项目的完成过程及最终成果，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各投标人对案例描述的真实性负责。 |
| 资质要求(5分） | 投标人需逐条满足以下资质要求，并提供加盖公章的无不良记录承诺书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
| 1、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基本资质及具体规模条件； |
| 2、近3年未因违法违规行为被财政部、省级财政部门给予没收违法所得、罚款、暂停执行部分业务等行政处罚； |
| 3、投标人不能是正在接受国家有关部门审查、正在被其他企业兼并（或收购）或因重大经济纠纷正在进行诉讼或仲裁的企业；也不应是因腐败和欺诈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宣布为不合格投标人的企业； |
| 4、投标人不得有近3年内负责审计的上市公司存在重大损失、重大财务造假行为、上市公司或其负责人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会计师事务所已发现但未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相关规定履行关注、识别、评价等审计程序，或未按上述规定向上市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或股东、同级财政部门、金融监管部门报告的行为； |
| 5、除上述事项外，投标人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证监会处罚文件发布时间为准）受到过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行业及监管单位行政监管措施、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每有一次减0.5分，扣完为止。（该事项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以供评审：投标人自行提供期间内的行政监管措施、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情况说明，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说明的，本项不得分） |
| 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7分） | 一档（0.1-4分）：项目领导人员（总负责人及各条线负责人）具备一定的沟通能力，有3年及以上从业经验，有2个及以上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项目经验； |
| 二档（4.1-6分）：项目领导人员（总负责人及各条线负责人）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有5年及以上从业经验，有3个及以上同类项目经验，项目团队成员具备2年及以上从业经验，有2个及以上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项目经验； |
| 三档（6.1-7分）：项目领导人员（总负责人及各条线负责人）具备优秀的沟通能力，有7年及以上从业经验，有4个及以上同类项目经验，项目团队成员具备3年及以上从业经验，参与过3个及以上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项目经验。 |
| 3.2.2 | 技术评审标准（60分） | 工作方案（12分） | 一档（0.1-4分）：项目方案中包含年度审计的实施目标、范围、计划、程序、时间和方法等基础内容； |
| 二档（4.1-8分）：项目方案中包含年度审计的实施目标、范围、计划、程序、时间和方法等基础内容；延伸审计方案现场和非现场审计的机构及数量确定原则和方法；有工作和沟通机制，工作成果清单； |
| 三档（8.1-12分）：项目方案中包含年度审计的实施目标、范围、计划、程序、时间和方法等基础内容；延伸有审计方案现场和非现场审计的机构及数量确定原则和方法；工作和沟通机制，工作成果清单；审计方案对于最新经济、金融形势及监管要求和潜在风险领域和新兴业务领域的关注响应情况；增值服务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并提供充足的资源以确保增值服务的质量。 |
| 质量管理水平（42分） | 一档（0.1-14分）：有简单的内部质量控制方案、内部防火墙隔离机制，避免利益冲突的措施、保密制度和监督措施； |
| 二档（14.1-28分）：有较为详尽的内部质量控制方案、内部防火墙隔离机制，避免利益冲突的措施、保密制度和监督措施，但仍存在一定漏洞的； |
| 三档（28.1-42分）：有详实且完整的内部质量控制方案、内部防火墙隔离机制，避免利益冲突的措施、保密制度和监督措施，且对项目独立性做出承诺；内部质量控制方案应涵盖项目咨询、意见分歧解决、项目质量复核、项目质量检查、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等方面内容。 |
| 信息安全管理（3分）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信息安全管理措施进行评审： |
| 一档（0.1-1分）：在信息安全工作底稿数据保护方面采取措施较差 |
| 二档（1.1-2分）：在信息安全工作底稿数据保护方面采取措施良好 |
| 三档（2.1-3分）：在信息安全工作底稿数据保护方面采取措施完善 |
| 风险承担能力水平（3分）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进行风险承担能力水平评审： |
| 一档（0.1-1分）：风险承担能力水平较弱的； |
| 二档（1.1-2分）：风险承担能力水平一般的； |
| 三档（2.1-3分）：风险承担能力水平较强的。 |
| 3.2.3 | 投标报价评审标准（13分） | 价格评价计算 | 评标基准价：通过初步评审合格的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
| 若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得13分高于评标基准价得分=（1-∣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13 |
| 综合评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综合评价得分=商务评分+技术评分+投标报价评分** |
| 评价标准需要分档时，应由评委在评分前根据评价准则及投标文件响应集体讨论确定各投标人的分档，然后在相应分档内独立打分。 |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选聘2025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项目

投标文件

单位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附件1：投标声明书

投标声明书

致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负责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选聘2025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投标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投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若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投标书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 个工作日。

5、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负责人签字或签名章：

日期：

单位全称（公章）：

附件2：授权委托书

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我 （姓名） 系（投标人名称）的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 为全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选聘**2025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全权代表签名： 职务：

全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负责人签名或签名章： 职务：

单位全称（公章）：

日期：

附件3：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投标方名称 |  |
| 招标项目 |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选聘2025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项目 |
| 投标报价（人民币，含税） | 小写：大写： |
| 增值税发票类型及税率 | 增值税发票类型：税率：% |
| 其他 |  |

投标方名称（公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投标方基本情况表

投标方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负责人 |  |
| 注册地址 |  | 股东人数 |  |
| 注册时间 |  | 注册资本 |  |
| 联系电话 |  | 办公地址 |  |
| 职工人数 | 总人数 | 人 | 管理人员数量 | 人 |
| 执业注册会计师人数 | 人 | 其他专业人员数量 | 人 |
| 业务范围 |  |
| 组织机构情况 | （包括内部机构设置情况、分支机构情况、人员结构、内部管理制度情况等。） |
| 客户评价和社会参与情况 | （包括事务所社会责任与贡献、行业协会任职等方面。） |
| 营业额及盈亏情况 | 2024年度 | 万元 | □盈利□亏损 |
| 投标人专职执业注册会计师情况（可添加行） |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执业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 | 现从事的专业 |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拟用于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情况（最多可派出人员）（需学历证书、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复印件，可添加行） |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职务/职称/资格 | 现从事的专业 |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
|  |  |  |  |  |  |
|  |  |  |  |  |  |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方名称（公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拟派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拟派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日期 | 年月日 |
| 毕业院校及专业 |  | 毕业时间 | 年月日 |
| 从事本专业时间 |  |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  |
| 职务/职称 |  | 联系方式 |  |
| 主要业绩 |
| 时间 | 参加过的上市公司项目名称及规模 | 该项目中任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项目执行过程中，未经委托方允许，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

2.本表后应附学历证书、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复印件。

附件6：近三年完成的相关项目业绩情况表

近三年完成的相关项目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业主 | 项目名称 | 审计金额（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相关项目指近三年承担过上市公司服务项目，可添加行。

2.合格的业绩资料包括三部分内容：（1）业务约定书或合同书首页及签字盖章页复印件；（2）能体现项目金额的“报告正文”或“报告附表”关键页复印件；

近三年完成的其他项目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业主 | 项目名称 | 审计金额（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其他项目指近三年承担过的除《近三年完成的相关项目业绩情况表》以外的上市公司的项目，可添加行。

2.合格的业绩资料包括三部分内容：（1）业务约定书或合同书首页及签字盖章页复印件；（2）能体现项目金额的“报告正文”或“报告附表”关键页复印件；

附件7：服务承诺函

服务承诺函

致：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我单位提供的全部投标材料真实有效；

2.我单位在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基础上参加本次投标；

3.如果我单位中标，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合同，并承诺优先安排贵单位委托的任务，按时保质完成；

4.我们保证对贵单位分配的工作表示理解与支持，并服从贵单位的总体工作安排，否则视为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5.未经上市公司有关监管部门和被审计企业书面同意，不将审计工作底稿及审计过程中获得的有关被审计单位的相关信息在审计团队以外流传，根据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守则要求向有关监管部门提供信息或披露信息的除外。

6.其他承诺：

投标方名称（公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